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函

地址：32745 桃園市新屋區後庄里7鄰東福路二段139號
承辦人：徐顥哲
電話：(03)476-8216#114
傳真：(03)476-8477
電子信箱：domegohsu@tydais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農桃改秘字第10827155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桃園區農業改良場甄選技工簡章.doc）

主旨：本場現有非超額技工缺額4名，貴機關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有意願移撥至本場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技工須為中央各機關學校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，有意願移撥至本場服務者，請於108年4月30日（以郵戳為憑）前以掛號方式郵寄本場，並於信封封面註明「應徵(應徵單位名稱)技工」。

二、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後，擇優通知面談甄選（日期另行通知）。經錄取人員由雙方機關依規定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屆時依本場通知日期到職任用；倘逾期、資格不符或未獲遴選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
三、檢附本場甄選簡章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勞動部、科技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海洋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

1080006179 收文日期:108/01/11

副本：本場作物環境課、本場台北分場、本場新埔工作站、本場秘書室(事務)





裝

訂



線